

新聞稿（即時發放）

婦女基金會促請就法改會對性罪行檢討提出的建議儘快立法

香港，2019年12月11日 婦女基金會歡迎法律改革委員會上周四（十二月五日）發表《檢討實質的性罪行》報告書內的建議，同時促請政府儘快落實有關建議。

法改會經過逾13年的檢討，就加強保護所有人免受性暴力提出近70項重要的建議，涵蓋範圍更廣，包括擴大對未成年人士、精神缺損人士、其他弱勢個體以及公眾的保護。誠如本會及其他意見相近組織所提交的意見書，我們特別欣賞加入「同意」的法定定義，以及擴大有關構成「未經同意下以插入方式進行的性侵犯」（sexual penetration without consent）行為的法律定義，以取代目前定義狹窄的「強姦」一詞。

有關建議採用無分性別（gender neutral）的語言，使所有人包括性少數眾人士均受到保護，更是令人十分鼓舞。本會亦樂見建議新訂一項未經同意下拍攝裙底罪（non-consensual upskirt photography），就此我們強烈建議涵蓋「影像性暴力」（image based sexual abuse），因此舉會對受害者造成嚴重傷害，而很多其他司法管轄地區均有相應法例。

婦女基金會行政總裁樂鳳蘭說：「我們歡迎法改會提出這些叫人期待已久的改革，同時認為它有需要從速推行。在香港，性暴力是個嚴重但避而不談的問題，受害者在尋求支援及協助時，往往面臨重重障礙。因此，法律保障以確保受害人有權尋求資源，令施暴者需為自己的行為負責，及讓廣大市民明白香港對性罪行的立場極為重要。」

所有香港市民的安全、尊嚴和人權都應得到尊重，尤其是大多數的性暴力受害者都是婦女和女孩。而按照法改會的建議進行改革，是達到以上目標的重要一步。政府必須果速行動，起草有關法案，並進行投票立法。

—完—

有關婦女基金會

婦女基金會是一個成立於2004年的非牟利團體，致力改善香港婦女及青少女的生活。基金會透過前瞻性的研究、創新及具影響力的社區項目、教育及倡議等，以實踐本會三個主要目標：突破性別陳規；提升女性決策者及領袖的數量；協助貧窮女性改善自己及家人生活質素。有關婦女基金會，請瀏覽 www.twfhk.org。

查詢

譚美寶

婦女基金會

傳訊及市場推廣經理

電話：+852 2581 1151

電郵：Inti.Tam@twfhk.org